

**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到位和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48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3.00元，募集资金总额66,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1,073.5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1）京会兴验字第4-046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进行管理，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及项目进度情况**

**（一）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号	项目名称	运用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建设期
1	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	21,195.90	18个月
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3,201.75	18个月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注：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原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进行调整，调整后运用募集资金总额22,475.30万元，建设期延长3个月，由原来的18个月延长至21个月，此议案经2012年5月8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具体内容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 (二) 现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项目进度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1	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	22,475.30	9,477.15	42.17%
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3,201.75	557.95	17.43%

### 1、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

公司上市后，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加强，极大促进了公司的业务拓展，尤其在电力和石化行业的拓展速度比较快，但由于这些行业项目较大，制作周期较长，从备料到制作，再到产品的存放，都需要较大的厂地来周转，原有募投项目的场地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原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进行调整，增加了生产用地和生产厂房，新增土地的规划、出让等手续的报批影响此项目的进度。

### 2、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为了合理调配资源，降低管理成本，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地点变更至位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小浪底专线东的公司老厂区内。公司计划将研发中心建设成为国家级试验检测中心，需进一步对技术设计等环节进行鉴定，同时项目的地点变更，相关手续需进行报批，会影响项目的进度。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调整的具体内容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了调整，项目实施内容不变，调整后的时间如下：

编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	2013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四、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调整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基础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将在 2013 年加快投资建设力度，预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现效益能够达到原预计效益。故上述投资项目进度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2013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

2013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本次根据项目投资进度及具体情况，采取审慎态度适当的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完工验收时间，有利于保证项目的质量，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没有影响公司生产及研发工作，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隆华传热募投项目延期符合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保荐机构对隆华传热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